

证券代码：300671

证券简称：富满微

公告编号：2023-063

##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国际”）。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深圳大华国际为注册地在深圳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协调下，已完成了特殊普通合伙转制、证券业务报备、人员及业务拓展等事宜，完全具备服务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的专业能力。同时，深圳本地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开展审计业务将更具时效性的优势。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选聘程序，拟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

4、本事项将提交至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2 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4F

(5) 首席合伙人：张建栋

(6) 截止 2023 年 11 月 17 日,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1 人,注册会计师 6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32 人。

(7)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026.11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为 9.36 万元, 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 2016.75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为 0 万元。

(8) 2022 年度,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 万元,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计提的职业风险金 100 余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磊，2014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深圳大华国际执业，2023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泽娜，2021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深圳大华国际执业，2023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0 家。

(3)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周灵芝，2006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 3、独立性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费用

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一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深圳大华国际为注册地在深圳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协调下，已完成了特殊普通合伙改制、证券业务报备、人员及业务拓展等事宜，完全具备服务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的专业能力。同时，深圳本地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开展审计业务将更具时效性的优势。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选聘程序，拟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友好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以及通过调研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的相关信息后，同意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专门会议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五）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5、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